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度，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所赋予的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积极推进公司各项工作的开展，加强公司内部控制、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全面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确保企业规范运作。现将 2023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2023 年度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23 年，公司秉持稳中求进，稳中求优的发展原则，积极响应国家政策，各项工作坚持围绕供热主营业务有序推进，助力“碳达峰”、“碳中和”，整体呈现良好态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8,506.56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5.49%；利润总额 6,885.97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115.9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36.38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69.57%。2023 年公司主要工作完成情况如下：

（一）深度挖掘智慧供热潜力，强化供热管理能效

2023 年，公司深度挖掘智慧供热潜力，建设基于云平台、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技术的智慧化供热系统，建立供热信息化、智能化指挥调度中心，形成“源、网、站、户”联动系统，对供热系统进行数据分析、节能诊断、优化运行、能耗定额管理、指挥调度，实现“生产系统、收费系统、客

服系统”的数据互联互通，促进供热系统的精细化节能运行，最大限度挖掘节能潜力，提高供热管理效率。截至 2023 年末，公司实现供热管理面积约 3,600 万平方米。

（二）室温监测全面覆盖，提升供热服务质量

2023 年开展室内温度全面监测，助力提升供热服务质量。公司供热服务项目典型用户监测点增加至 10,000 万个，实现项目、楼栋全覆盖，单栋建筑高、中、低、边区域全覆盖，边、角、顶、底高供热负荷区域全覆盖，并对多年供热温度反馈相对低的用户进行了重点监测，通过详尽数据分析，精确掌握用户室温状态，与供热运行平台联动，实时调整供热运行，保障供热质量，重点用户及时上门，争取做到未诉先办，提升供热服务质量。

（三）布局行业转型，探索清洁能源综合供热模式

在“双碳”目标下，供热行业面临着能源转型，清洁能源综合供热将成为未来供热的主要形式。2023 年公司在太阳能、空气能、地热能、工业余热、氢能等多种清洁能源供热方面开展调研工作，论证了光伏光热一体化联合空气能供热、地源热泵耦合燃气供热、二氧化碳空气源热泵耦合燃气供热、以及工业余热供热等清洁能源综合供热模式的可行性、适用范围、技术特点等，并选择典型项目编制了技术方案。同时，在 2022 年基础上持续跟踪氢能供热的技术发展，在氢气掺混燃烧、氢气运输方式等方面与多家企业及科研单位开展技术交流，对氢气、燃气联合供热模式及实施条件进行论证。多种清洁能源联合供热技术的应用研究，为供热行业能源转

型与系统重构提供了重要参考。

（四）强化碳排放管理，适应供热发展

在“碳达峰”、“碳中和”的背景下，以化石能源为主要原料的行业都面临着变革与升级。为了适应未来供热发展，公司实行全方位、全过程的碳排放控制管理。明确日常供热能效数据检测、碳排放数据监测以及管理台账等，并制定了降碳措施。同时，按照政府有关部门要求，完成了碳排放总量控制、碳排放强度控制以及碳排放配额履约工作。

（五）强化管理与人才双驱，助力公司高质量发展

公司持续优化内部管理，构建完善的全面预算体系，强化费用管控力度，以提升管理效率和精细化程度。同时，公司着重加强内部风险防控，规范各项管理制度和 workflows，并加强执行监督，确保各项制度实施落地。根据“十四五”规划，公司不断深化“三能”机制，深入开展管理体系改革，提升公司管理效能，完成组织架构调整及市场化竞聘工作；通过对标对表，不断完善人力资源制度体系，构建更具竞争力的人才梯队。在人才培养方面，公司坚持以公司战略与人才培养为主线，聚焦素质提升和能力培养，加大人才培养力度。通过组织面向专业技术人员、操作技能人员及新员工的培训，实现员工学习培训常态化，全面提升员工技能水平与综合素质。

（六）完善企业文化，践行社会责任

2023年，京能热力以“三个统一、三个建立”为主要目标，全面开展以文化融合为核心的企业文化建设工作。统筹

做好品牌标识换新，把品牌标识使用纳入规范化、常态化管理轨道，并通过企业文化宣传墙、企业文化宣传海报栏、电子屏等载体，营造出浓厚的企业文化氛围；积极参与集团法治文化汇演，并获得集团歌舞类二等奖；积极组织职工参与足球、乒乓球、羽毛球、毽球等体育活动，丰富职工业余文化生活，增强企业凝聚力；开展主题演讲、安全培训、舌尖上的光盘、垃圾分类等活动，促进企业文化的精神内涵在职工心中落地生根。

京能热力党委始终坚持以党建引领企业全面履行责任、践行国有企业的使命任务，锚定全面领导创新工作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首要任务，以党的领导内嵌公司治理、党的建设融合生产经营为主要抓手，积极开展调查研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把党的主张和重大决策转化为企业的战略目标；同时全面履行社会责任，建立健全企业效益与职工收入同向联动增长机制；进一步推进巩固脱贫攻坚帮扶成果与乡村振兴、职工解困等有机衔接，2023年按时完成对口帮扶任务，并采买扶农产品，帮助贫困地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持续用生产经营和企业改革发展成果来检验工作成效。

（七）建立健全法治合规机构，全面推进建设法治合规工作体系

2023年，公司通过对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新增法律与合规管理职能并在公司设立独立的法律合规部门，进一步提升公司合规经营管理水平，推动合规体系的有效运行；通过持续规范和优化各项管理制度和工作流程的法律合规审

核机制并进行执行监督，推进公司制度体系的完善，加强内部风险防控。

二、报告期内董事会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决议，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建立健全公司内控制度，规范公司运作。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10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 2023 年 2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 2023 年 3 月 17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和证券简称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

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2023年3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2022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关于向银行等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关于延长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4. 2023年4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 2023年8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制定〈落实董事会职权工作方案〉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决策事项清单〉的议案》《关于制定〈董事会议案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制定〈董事会决策事项执行情况检查督办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制定〈外部

董事履职服务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制定〈对外捐赠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 2023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7. 2023 年 11 月 6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与京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对京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与京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8. 2022 年 11 月 22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会计师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的议案》《关于〈2023 年公司经理层成员绩效考核工作方案〉的议案》。

9. 2022年12月11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召开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0. 2023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公司经理层成员2022年绩效年薪核定兑现工作的议案》。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3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及授权，及时、全面地执行了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决议。

（三）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1.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规定开展相关工作。2023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开了1次会议，审议了《关于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等事项。

2. 董事会审计与法律合规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将原审计委员会新增法律与合规管理职能，并更名为审计与法律合规管理委员会。董事会审计与法律合规管理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规定开展相关工作。2023

年董事会审计与法律合规管理委员会召开了7次会议，审议了《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向银行等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2022年第四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3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年第四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与京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对京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与京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的议案》《关于2023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选聘方案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会计师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等事项。

3.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规定开展

相关工作。2023 年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了 2 次会议，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背景资料、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审议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会计师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等事项。

4.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规定开展相关工作。2023 年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 2 次会议，审议了《关于〈2023 年公司经理层成员绩效考核工作方案〉的议案》《关于开展公司经理层成员 2022 年绩效年薪核定兑现工作的议案》等事项。

三、2023 年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公司治理文件的相关规定，积极出席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忠实勤勉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事项未提出过异议，并凭借自身专业知识和实务经验，为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提供了有价值的指导意见，有效推动了公司规范化治理，切实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计划

（一）高质量党建，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2024 年，公司继续发挥党组织的作用，推进党组织建设与公司经营发展的全面融合，形成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促落实”，董事会“定战略、做决策、防风险”，经理层“谋经营、抓落实、强管理”的基本定位，强化法人治理建设，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二）做好公司信息披露工作

2024 年，董事会将继续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治理文件，认真做好信息披露工作，积极推动信息披露质量的提高，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主动接受投资者监督。

（三）提升公司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

2024 年，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治理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持续优化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提升公

司的规范运作水平。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积极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完善公司规章制度，完善风险防范机制，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加强董事履职能力培训，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四）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2024年，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充分尊重和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将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通过投资者热线、投资者邮箱、互动易平台、股东大会、现场调研等多种渠道和方式，积极与投资者互动交流，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识，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树立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

（五）股东大会召集、召开及会议决议执行情况

2024年，董事会将继续做好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工作，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在股东大会授权的范围内科学决策、有效管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全力推进各项相关工作。

（六）持续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

聚焦市场、聚焦短板，不忘初心、牢记使命。董事会将充分结合市场环境及公司的发展战略目标，制定相应的工作思路及重点工作计划，指导公司经营层开展各项工作。围绕公司市值做好相关工作，提升公司价值，持续吸引投资者。加强公司创新能力建设，稳抓行业发展机遇，提升公司高质量发展能力。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